

# 苏宁:进一步创造条件迎接银行海归

他还表示,国有控股银行的综合经营探索仍有待深入



苏宁

□本报记者 但有为

尽管中行和工行都在今年都实现了A+H两地上市,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苏宁昨日在“21世纪经济年会”上仍表示,将进一步创造条件迎接在海外上市的银行回归内地股市。

分析人士表示,苏宁的表态反映出央行在支持银行在A股上市方面的态度没有改变。

截至目前为止,已在海外上市且尚未回归A股的银行仅包括交行和建行。今年6月1日,中行在香港上市仅仅一个月之后迅速回归A股;10月27日,工行更是前所未有地实现了A+H两地同时同价上市。

在不久前交行2006年第三季度业绩报告会上,该行副行长彭纯表示,交行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发行不超过45亿股A股

的议案,但发行A股尚无明确的时间表。

而另外一家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张建国近日在北京表示,建行是否回内地A股上市,取决于自身的需要,目前公司还没有这种迫切的要求。

对于已经上市的银行,苏宁表示,“要切实发挥资本市场对建立现代银行制度监督、促进完

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风险控制,保持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提高等方面的作用。”

苏宁还表示,尽管国有商业银行改革取得阶段性进展,但对综合经营的探索仍有待深入。“要努力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综合经营组织形式,稳步发展综合类金融业务。同时要尽快建设完善监管协调制度,避免出现监管真空和监控脱节现象。”

## 规范电子支付法规 明年上半年出台

□本报记者 邹靓

“近年来,我国支付体系建设的四个方面可以说获得了突破性进展,特别是在支付系统建设方面。”昨日,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司长许罗德在全国地方金融第十次论坛会议上表示。支付体系包括支付系统、支付工具、支付服务组织、监管法规与机制四个方面。

2005年6月,中国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全国推广完成,小额支付系统在全国推广也于今年6月宣告完毕。许罗德表示,“目前,已有70%以上的地方金融机构采用这两套系统,可谓意义重大。”

据悉,截至目前全国跨行资金清算量已达到每天1万亿元。许罗德指出,大额支付系统和小额支付系统的上马大大加速了社会资金周转速度。

“异地汇款零库存优化了备付体系,支付系统上马后,大型银行的备付金率下降了0.5个百分点。”许罗德强调,主动划汇、个性化收费等公共支付平台在为居民提供便利的同时,也为银行创新支付产品创造了更多机会。

许罗德透露,“到明年6月,支票支付将实现全国通用。”关于电子支付规范的2号文件也将于明年上半年出台,“包括对第三方支付组织的规范管理,也将有相关办法出台。”

## 农信社实际包袱比预计要大

央行货币政策司副司长:从改革方向来说要靠农信社自身加强内部管理与公司治理,提升自身盈利能力与竞争力

□本报记者 邹靓

昨日,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副司长朱焕启在出席全国地方金融第十次论坛会议时,对地方金融发展与农信社改革目前还存在的难点及其前景提出看法。

朱焕启指出,“农信社改革以来,信用社法人机构大幅减少,导致竞争不足、效率不高。另外还存在盈利水平、服务水平低下等问题。”

2003年国务院15号文件确定了农信社改革的总体方案,确定了农信社为社区性金融机构,交由省级地方政府管理,银监会实施监管,并推出了浙江、山东、江西、贵州、吉林、重庆、陕西和江苏八省市的试点。三年多来,农信社的区域性、系统性支付风险已明显得到改善。但朱焕启同时指出,“部分地区在内部管理上



农信社改革以来尽管取得不少成绩,但仍存在不少问题 徐汇 资料图

力度不大,在改革重点的把握上有所偏差,事实上造成了在总体经营财务状况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地区分化。”

与此同时,农信社改革还面临着的一个现实问题,即在农信社贷款实施五级分类之后,从账面数据来看,实际的历史包袱相比改革前的预计要大。虽然央行对农信社改革提供了再贷款和专项票据两种资金支持方式,并多次采取差别

存款准备金率扶持农信社改革,“但从改革方向来说,终究要靠农信社自身加强内部管理与公司治理,从而提升自身盈利能力与竞争力。”朱焕启强调,“如何在金融系统内提供一个相对公平的竞争平台,以使地方金融能够高效、可持续地服务弱势产业、弱势行业和弱势群体,值得探讨。”

朱焕启表示,按照国务院对农信社改革确定的“明晰产

权关系、强化约束机制、增强服务功能、国家适当支持、地方政府负责”基本要求,农信社的下一步改革急需落实责任。“同时有一点需要明确,即农信社与‘三农’之间并非支持与被支持的关系,而是共存共荣、相互扶持的关系。”

另外,他指出对小额信贷机构的扶持可以在准入、生存、发展等制度安排和政策设计上有所调整。

## 银监会批复第二批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

获批公司将能够担任资产证券化业务中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负责管理特定目的信托财产并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本报记者 但有为

中国银监会日前批复第二批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名单,华宝信托等成为国内仅有的几家获该资格的信托公司之一。根据批复,获批公司将能够担任资产证券化业务中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负责管理特定目的信托财产并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资产证券化业务是当前国际资本市场一个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各类企业、金融机构及政府部门在资本市场进行融资和风险控制的主要途径之一,也已成为资本市场中各类机构投资者的主要投资工具之一。

仅是去年,全球证券化产品的发行量已趋于1.8兆亿美元,其在美国的发行量仅次于国债。亚洲许多国家近年来也纷纷制定资产证券化相关法规来促进资产证券化的发展,使得亚洲的ABS发行量也逐年增长迅速。

我国的资产证券化业务自

《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管理办法》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监管办法》颁布以来发展迅速,在2005年底,建行和中信信托合作发行了30.2亿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产品(MBS),国开行和中诚信托发行了41.8亿元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产品(ABS),开创了我国资产证券化业务发展的新试点。

业内人士认为,随着我国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试点成功和相关法规的配套建设,资产支持证券将成为我国资本市场上极具前景的投融资工具,国内一直有多家机构为了争取此资格在努力。

据了解,华宝信托自2003年开始准备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本次资产证券化业务资格的获得,连同去年获得的企业年金“法人受托机构”和“账户管理人”两项业务资格,不仅使华宝信托的业务领域不断拓展,也对公司今后的业务转型以及未来业务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回应湖北宜城“260万金库资金失窃案” 中行:存款人利益将不受损害

针对近日发生在中行湖北宜城市支行的“金库资金失窃案”,中行新闻发言人王兆文昨天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犯罪嫌疑人偷走的260万元,将不会影响到中行的财务状况。

上月末,中行宜城支行营业部主任肖奎走支走两名工作人员,用事先准备好的两把金库钥匙,顺利从银行金库盗走260万元后出逃。事发后8天,银行发现金库被盗,随即向公安局报案。目前湖北当地警方已悬赏3万元,紧急通缉犯罪嫌疑人肖奎。

“由于涉案金额比较小,将不会对银行的财务带来影响。”王兆文表示,加上银行早已设置相应的风险防范基金,广大存款人利益将不会遭受损害。但他也承认,发生在宜城支行的金库失窃案,属于典型“有章不循”的恶性案件,暴露出银行工作人员的道德风险。

据了解,目前湖北襄樊市公安局向全市发布协查通报,对提供线索破案的人士,给予1万元的奖励。直接协助公安机关抓获犯罪嫌疑人的,奖励现金3万元。(京华时报供稿)

## 辽河金马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二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辽河金马油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06年12月27日召开2006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凡在2006年12月7日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均有出席或委托代表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时间:2006年12月27日(星期三)上午9:00  
会议地点:辽河宾馆三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

召集人:辽河金马油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北京市春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本公司的议案。  
2.审议吸收合并方案如下: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已截至2006年6月30日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向北京市春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春晖公司”)进行增资,春晖公司于2006年10月30日完成股权增资成为本公司股东;春晖公司执行董事已决定进行吸收合并及本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吸收合并决议,双方已签署《吸收合并协议》;春晖公司股东同意进行吸收合并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吸收合并决议后,《吸收合并协议》生效。本公司将在《吸收合并协议》生效后进行债权公告,并依法办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本公司注销之日合并完成,届时原本公司与本公司余股股东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将转变为本公司余股股东与春晖公司之间就合并对价形成的债权债务关系;本公司注销后,春晖公司将向春晖公司之外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余股股东”)按中国石化要约价格(金额为8.8元人民币/股)扣除相关税费(如有)后支付吸收合并现金对价。

春晖公司与相关部门协商拟将合并对价资金直接支付给余股股东在其余股股票托管证券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中。

一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本公司吸收合并的决议,不同意吸收合并的股东根据《公司法》将有权对此决议提出异议,并要求本公司回购其股票。本公司确定的回购价格与合并对价相同。但该项异议的提出和接受并不具有导致公司合并不成的效力。股东对股东大会吸收合并决议提出异议的安排如下:对股东大会吸收合并决议持有异议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吸收合并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公司注销之日以书面方式按如下地址向本公司提起异议并要求本公司回购其股票:

公司联系人及地址:  
联系人:王殿贵 电话:0427-7806442  
传真:0427-7830403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振兴街  
邮政编码:124010

该等异议函请同时注明异议股东身份的相关信息及联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姓名(名称)、持股数量、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复印件,以及电话、电子邮箱地址等。

2.审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吸收合并具体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四、会议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凭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登记日期:2006年12月24日-12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五、其它  
1.本次吸收合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27日召开,2006年12月28日发出债权人公告;2007年2月11日债权人公告期满后本公司开始办理工商注销手续,本公司注销工商登记后,春晖公司开始合并对价支付程序。

有关支付途径的具体细节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公告,请余股股东予以关注。  
未在其余股股票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的余股股东,请于2007年2月11日前携带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其原余股股票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以便收取合并对价。

对于未在其余股股票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或者证券账户被质押、冻结以及所持余股股票未在任何证券公司托管的余股股东的合并对价,春晖公司将委托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银河证券”)代为支付,该等原余股股东应携带相关证明文件,到银河证券指定的地点申领,具体事项春晖公司和银河证券将另行公告。

2.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公司联系人及地址:  
联系人:王殿贵  
电话:0427-7806442  
传真:0427-7830403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振兴街  
邮政编码:124010

辽河金马油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辽河金马油田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票权;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票权;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票权;  
4.对可能纳入的临时提案(有/无)表决权;  
5.对1-4项不做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 关于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代办股份转让股份确权公告

鉴于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股份”)已于2006年11月30日起终止上市,根据陕西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万国”)2006年8月与精密股份签订的《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中银万国将为精密股份提供代办股份转让服务。依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股份有限公司终止上市后续工作的指导意见》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试点办法》、《退市公司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现就精密股份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流通股股份(简称“原流通股”)确权和转让事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终止上市情况  
终止上市股票种类:A股  
股票代码:830101  
2006年11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精密股份作出了《关于决定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证上[2006]726号),精密股份从2006年11月30日起终止上市。2006年11月27日,精密股份董事会刊登了终止上市公告(上述公告已刊登在2006年11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精密股份终止上市股份退出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的相关手续于近期办理完毕。  
2006年8月,精密股份与主办券商中银万国和副主办券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协议书》。

一、精密股份原流通股股东办理开户、股份确权和转让的手续及安排  
根据《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试点办法》的规定,精密股份原流通股股份可进行代办股份转让。进行股份转让前,持有精密股份原流通股股份的投资人(以下简称“原股东”)需办理股份确权和转让手续。尚未开立非上市股份转让账户(以下简称“股份转让账户”)的原股东需开立股份转让账户。

(一)股份转让账户的开户  
1、中银万国和其他具有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代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均受理开立股份转让账户的申请。已开立股份转让账户的投资者不必重新开户。

具有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上证券公司所属营业部的地址、咨询电话可登录代办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www.gtqr.com.cn)查询。

2.投资者开立股份转让账户需提交以下资料:  
(1)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以下简称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代办的,还须提供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代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2)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注册登记证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二)原股东的股份确权和转让  
1.办理股份确权和转让的开始时间为:2006年12月18日。  
2.原股东所持有的股份需要进行股份确权,并委托券商至所开立的股份转让账户中。股份确权和转让管理可以到中银万国和其他代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办理手续。

3.办理股份确权和转让管理手续时,除携带本公告股份转让账户开立条款中所列资料外,还应携带上海证券交易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股份转让账户卡,并填写《非上市公司股份确权申请表》。

4.原股东可以将股份转让委托给具有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中的任何一家。  
5.办理股份确权手续费用标准:  
(1)股份不高于1000股:  
个人:10元/每笔;机构:30元/每笔。  
(2)股份高于1000股:  
除按上述标准收费外,还须向过户双方收取:转让股数×转让价格×0.3%(手续费)+转让股数×转让价格×印花税率。

6.股份确权过程中遇有特殊情况,可向中银万国咨询。  
(三)签订委托协议和开立资金账户  
投资者进行股份转让前,应在阅读《股份转让风险提示书》并充分了解参与代办股份转让所面临投资风险的基础上,签署《股份转让风险提示书》,并与证券营业部签订《股份转让委托协议书》,开立资金账户。

(四)股份转让时间  
周一至周五(遇有节假日除外):9:00-11:30,13:00-15:00。  
周二至周五(遇有节假日除外):9:00-11:30,13:00-15:00。

按有关规定,自精密股份终止上市后的第45个工作日,股份开始代办转让。《代办股份转让公告》将在股份开始转让前5个工作日通过代办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www.gtqr.com.cn)发布。  
精密股份的股份转让开始代办转让后,信息公告通过代办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www.gtqr.com.cn)披露。

四、特别提请原股东注意的事项  
在精密股份的股份开始转让前,投资者办理股份确权和转让管理手续,其股份通常需要经过两个转让日后方能到账,并可开始转让。敬请原股东尽快办理股份确权和转让管理手续。

五、咨询电话  
咨询电话:精密股份 029-84622307 029-84610536  
中银万国 021-9626505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遇有节假日除外):9:00-11:30,13:00-15:00。

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7日

股票代码:600731 股票简称:湖南海利 编号:临 2006-026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利集团”),目前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90,703,113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35.39%的通知:

海利集团于2005年11月22日将持有的本公司发起人国有法人股41,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16%)质押,质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东塘支行,海利集团已于2006年12月4日将上述股份质押解除。

2006年12月4日海利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45,1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17.6%),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

东塘支行,质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已取得2006年12月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相关证明。

截止公告日,海利集团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90,703,113股中除本次45,100,000股进行质押外,其余股份无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0698 证券简称:SST轻骑 证券代码:900946 证券简称:SST轻骑B 编号:临 2006-031

## 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股股权划转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6年11月29日,本公司董事会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股股权划转进展情况的公告》,主要内容为指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兵器集团)通过行政划转的方式受让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济南国资)持有的济南轻骑212,988,000股国家股(登记为济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占济南轻骑总股本的21.92%,进而成为济南轻骑控股股东的行为;同时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照规定披露了详式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文件。

2006年12月5日,兵器集团和济南国资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至兵器集团的工作。公司总股本971,817,440股保持不变,其中非流通股国家股397,

488,000股,占总股本的40.90%;兵器集团持有本公司212,988,000股国家股,占济南轻骑总股本的21.9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济南国资持有本公司184,500,000股国家股,占济南轻骑总股本的18.98%,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本次股权转让后,兵器集团和济南国资将尽快推动济南轻骑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同时还将积极协调解决剩余股权质押和冻结解除问题,待该等股权质押解除后,兵器集团再按照国资管理规定履行国资审批程序和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收购审批和要约收购豁免申请程序,确保后续工作的规范进行。

特此公告。  
2006年12月7日